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DAQING DAIRY HOLDINGS LIMITED

大慶乳業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007)

**就非常重大收購事項及關連交易
提交新上市申請；
及
涉及新上市申請的反收購行動**

於二零一七年二月二十七日，本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就一宗構成非常重大收購事項、關連交易及涉及本公司新上市申請的反收購行動之收購事項向聯交所提交新上市申請。

收購事項須待包括(但不限於)獨立股東批准等多項條件達成後方可作實，而該等條件可能但未必會達成。此外，上市委員會可能但未必會對新上市申請授出批准。倘若上市委員會不對新上市申請授出批准，收購事項的協議將不會成為無條件，收購事項亦會告吹。

茲提述大慶乳業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刊發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二十一日及二零一七年二月二十一日之公告(「過往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收購事項。除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過往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誠如過往公告所披露，收購事項根據上市規則第14.06(5)條構成本公司一項非常重大收購事項，並根據上市規則第14.06(6)(a)條構成本公司一項反收購行動。據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54條，本公司將被視作新上市申請人。收購事項因此須待聯交所上市委員會(「上市委員會」)對本公司作出的新上市申請授出批准後方可作實(「新上市申請」)。由於收購事項完成及/或本公司股份於聯交所恢復買賣後，目標集團的控股股東會成為本公

司的「控權人」(定義見上市規則)，故收購事項根據上市規則第14A.28條亦構成本公司關連交易。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已於二零一七年二月二十七日向聯交所提交新上市申請。

本公告乃根據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之內幕消息條文作出。本公司將於適當時間作出進一步公告，為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提供新上市申請的最新資料。

收購事項須待包括(但不限於)獨立股東批准等多項條件達成後方可作實，而該等條件可能但未必會達成。此外，上市委員會可能但未必會對新上市申請授出批准。倘若上市委員會不對新上市申請授出批准，收購事項的協議將不會成為無條件，收購事項亦會告吹。

股份繼續暫停買賣

本公司股份自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二日起暫停於聯交所主板買賣，並將繼續暫停買賣，直至另行通知為止。

敬請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注意，本公司股份於聯交所恢復買賣一事附帶若干條件，而該等條件可能但未必會達成。概不保證本公司股份會於聯交所恢復買賣。謹此提醒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大慶乳業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蔡朝暉

香港，二零一七年二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兩名執行董事，分別為蔡朝暉博士及蔡嘉偉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夏其才先生、司徒達坤先生及霍偉明先生。